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 行政會議決議執行情形追蹤總表

編號	說明	會議日期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執行等級
104-2-01	食科系罐頭製作請檢討是否不添加人工調味品等，建立品牌形象。	105.3.3 第1次行政會議	食科系	已與配方提供老師曹欽玉老師討論過可將味精的配方改用丁香魚乾水解後替代達到效果。	A
104-2-02	教學應透過各種方式提升教學技巧、反省檢討、觀摩教學等方式不斷精進。請教務處研議落實教學品質之措施，務求促使改善教學品質不佳之教師情形。	105.3.3 第1次行政會議	教務處 各學院(含共教中心)	<p>教務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服組辦理教學優良教師選拔，邀請候選教師進行教學心得分享，亦歡迎本校教師蒞臨觀摩，藉此提升教學技巧及教學反思。 2.歷屆得獎教師，皆邀請撰寫教學心得，彙編成經驗分享專輯分送本校教師參考，另教學檔案放置於圖書館供教師借閱，亦會參與本校教學卓越計畫，協助教師教學精進。 3.教學中心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訂定教師教學輔導實施要點，經 104 年 5 月 19 日教師發展委員會審核施行。本校教師教學評鑑加權後，均達合格標準，未有需要特別輔導之教師。 4.教學中心每學年舉辦教學精進講座，以促進教師教學經驗交流，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已於 104 年 11 月 7 日舉辦一場教學精進講座，並邀請教學品質不佳之教師參加。 5.本中心已依教師教學輔導實施要點辦理，本項項目已制度化，並持續辦理實施中。 <p>海運暨管理學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學院將不定期邀請校級優良教師及院級優良教 	A

				<p>4.海生所</p> <p>(1)本所教師在每學期都會在所務會議、課程委員會會議中討論如何提升教學方式與技巧等問題，藉此提醒教師要落實教學品質與期許達到更精進的教學。</p> <p>(2)鼓勵新進教師參加新進教師研習營，學習授課技巧。</p> <p>(3)必修及核心課程在學期初與學期末舉辦課程討論會，討論與檢討授課成效。</p> <p>(4)依據學生教學評鑑與授課意見適度調整課程進度與授課方式。</p> <p>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p> <p>海資院鼓勵院內師生透過以下方式進行互動並務求精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由資深教師帶領新進教師，教學參觀和討論，如目前學校執行之飛鷹計畫，有利於新進教師的教學學習。 2.鼓勵新進教師與其他教師合開課程，一起討論課程設計和分工。 3.合辦戶外教學課程，參訪產業界，有利教師對於產業界的需求和瞭解。 4.鼓勵教師和學生互動，部分課程可以讓學生上台演講，以達教學相長之效果。 5.教師親自教導教學助教，並應長期培育博士生擔任教學助教，協助學生課後輔導。 6.針對教學品質措施，海資院預計規劃於本學期院務會議暨院導師會議中，邀請院內資深教師或三年內曾獲得優良教師經驗分享，提供教學技巧、 	A
--	--	--	--	---	---

			<p>師生互動等相關經驗。</p> <p>工學院 教學中心每年舉辦教師教學研習營、教師教學精進講座、優良教師教學分享等，已通知各系所鼓勵老師參與。</p> <p>電機資訊學院</p> <p>1.學院設置「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委員會」，提供院上經費作為獎勵，提升教師榮譽感，增進教學品質。</p> <p>2.電機系 為增進教師教學品質改善學生於大型教室上課效能，在一館 206R 視聽教室於 104 學年寒假期間更換大型投影布幕，更新主投影機，更新側投影機及側投影螢幕；並於教室中間兩側各加裝一臺 50 吋液晶螢幕。</p> <p>3.資工系 向來非常重視教學品質，並把「教學認真」視為本系所有教師認同的核心價值，每學期透過課程委員會檢視所有教師的教學評鑑結果，如有老師評鑑不佳，則由主任給予適當輔導與關切，並在系務會議宣導教學品質的重要。另外在校內 104 與 105 年度系上皆獲得教務處教學品質提升計畫補助。同時在校外，103 至 105 年度也獲得教育部通訊軟體人才提升補助，因此系上在教學品質提升上是不遺餘力。</p> <p>4.通訊系 (1)104 及 105 年度皆獲教務處學系教學品質提升計畫補助，並鼓勵教師輪流參與，藉此提升教師教學品質。</p>	<p>A</p> <p>A</p>
--	--	--	---	-------------------

				<p>(2)每學年皆召開課程委員會及工程認證諮詢委員會，透過同學課程評鑑問卷回饋，改善並提升教師教學品質。</p> <p>5.光電系暨光電所及物理教學小組</p> <p>(1)近期光電所所長已檢閱各教師學生意見調查反映內容，基本上，教師教學尚達標準，主要常見反映意見為海空 301 教室過於狹長，學生反應上課聽不清楚教師說話:經查無線麥克風故障，已修好。在此建議教務處未來可強化該教室後段位置收音與收視(投影片)狀況。</p> <p>(2)普物實驗課示範時，常看不到：已通知助教示範時注意同學所在位置妥善安排座位，並妥善運用影片介紹。</p> <p>人文社會科學院</p> <p>本院 105 年剛通過教育部辦理再造人文社會科學教育發展計畫，為一整合型計畫，包含本院 4 各獨立研究所、文創設計系皆參與其中。透過執行教育部計畫，改造人文社會教育的重心，掌握「本質與價值」、「知識與應用」、「突顯海洋特色」以提升教學研究效能：本計畫為 105 年 2 月 1 日至 106 年 1 月 31 日。</p> <p>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p> <p>1.敦請教師遵守自律原則：加強宣導「不遲到、不早退、停課應補課、確實備課及上課」的基本自律原則。</p> <p>2.落實教學評量結果追蹤輔導：針對評量結果未達標準之教師，主動提供協助。</p> <p>3.主動提供教學工作坊訊息：整理學校發布校內外</p>	<p>A</p> <p>A</p> <p>A</p>
--	--	--	--	---	----------------------------

				<p>教學工作坊訊息，提供教師參考與鼓勵參與。</p> <p>共同教育中心 共同教育中心主辦北一區「通識教育增能方案」計畫，規劃 6~8 場次「通識教育教師成長分享會」，邀請各伙伴學校教師進行經驗交流分享；同時建立「通識教育教師成長社群」，鼓勵中心專兼任教師積極參與每兩個月固定召開一次的教師成長工作坊活動，提升本校教師的教學品質的改善與精進。</p>	
104-2-03	請許泰文副校長召集台北聯合大學系統四校研發長討論有關發展智慧生活推動事宜。	105.3.3 第1次行政會議	研發處	<p>已邀請其他三校研發長於 4 月 7 日下午 2 時蒞臨本校進行討論。</p> <p>(105.5.3)執行情形 原訂於 4 月 7 日召開會議，因臺北大學研發長臨時被校長指派出席教育部會議，副研發長已有既定行程無法出席，為使四校研發長皆能出席與會，故會議延後至 5 月 4 日下午 2 時舉行。</p> <p>(105.5.25)執行情形 (一)業於 105 年 5 月 4 日下午 2 時召開臺北聯合大學系統研發組合作計畫推動會議，會中對於 106 年度計畫徵求議題新增以(1)創新智慧生活、(2)交通通訊、導航、(3)法政、管理三方向推動為優先，並請各校先針對今年推動方向擬定可合作之議題。 (二)後續相關事宜將由計畫業務組辦理。</p> <p>(105.7.28)最新執行情形 (一)各校對今年推動方向擬定可合作之議題有 議題一：創新智慧生活，可分為 1.照護漁村、建構海洋醫療雲 2.疾病之全球擴散的因應對策與預防(例如，愛</p>	<p>B</p> <p>B</p> <p>B</p> <p>最新執行等級：</p>

				滋病或電腦病毒) 3.疾病之全球擴散途徑與方式(例如，移民或恐怖份子)對人類文明的影響 議題二：交通通訊、導航： 1.運輸雲與智慧運輸系統 議題三：法政、管理，可分為 1.南海議題 2.海洋陸源汙染及其防治策略 3.移民政策應開放(經濟與人道考量)或緊縮(保守主義/極端主義)? 4.英國脫歐對全球人文地景發展之影響? 5.移民如何改變都市景觀 (city landscape) ? 6.現代化海運物流管理與自由貿易法制規範 (二)合作議題將提 106 年度臺北聯合大學系統學術合作專題研究計畫討論會議中討論決議。	A
104-2-04	環漁系呂學榮主任：行政資訊網對於計畫助理之出差、請假、出勤異常申覆等均直接送系所主任核可，無計畫主持人核定，此流程似有不妥，建請人事室等相關單位檢討正確之流程，以免造成日後衍生權責的糾紛。 主席：請人事室修正系統設定，仍需有主持人核定流程。	105.3.3 第1次行政會議	人事室 研發處	一、行政資訊網有關計畫助理(行政單位除外)差假管理之權責單位為研究發展處計畫業務組。 二、有關上開人員差假表單之流程，未經過計畫主持人核定部分，經轉知該組，業已請廠商及圖書資訊處協助修正流程及測試，惟測試結果出現流程卡關之問題，現廠商已就上開問題著手修改程式並報價收取費用，後續相關事宜該組將持續追蹤處理。	A
104-2-05	馬祖校區招生擬提前於 106 學年度開始，初步規劃首屆學生第一學年先至校本部上課，第二學年俟校舍及相關軟硬體建置完備後再至馬祖校區上課，校本部行政事務請院辦公室(海運、生科及工學院)協助處理，相關招	105.4.14 第2次行政會議	教務處 國際處 海運學院 生科院 工學院	教務處 (一)本處招生組已擬定相關資料，包括：馬祖校區 106 學年度大學招生簡章(繁星推薦、個人申請、考試分發)，及宣傳文宣資料。 (二)業於 4 月 20 日由校長主持本校課程檢討會議決	A

	<p>生事宜請教務處及國際處及早因應準備。</p>			<p>議，請各學系著手規劃適合馬祖分校學生之必修學分及課程，並請各課程規劃召集人於6月24日前訂定3系課程規劃表，預定於5月26日召開第2次課程檢討會議。</p> <p>國際處 擬依教育部及大學校院招收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之規定日程，於2017年2月-3月填報本校學士班106學年度學士班招生計畫。</p> <p>海運暨管理學院 (一)本學院負責馬祖分校中海洋管理學位學程，現已進行各相關系所如航管系、運輸系、法政及觀光學位學程等相關必修課程學分及課程綜整規劃中。 (二)學院將配合校方課程檢討會中之要求調整海洋管理學位學程之必修科目及課程，預計於下週召開會議研議，以求詳實規劃。</p> <p>生命科學院 本學院將於近期內召開會議研商相關因應事宜(如課程規劃、人力配合、教室空間等)。</p> <p>工學院 本院先前已召集各系所主任，以海事工程與海洋能源為主軸，完成「海洋工程科技學程」課程初步規劃。為因應新近招生的改變，將於近期再度召開會議討論。考量海洋工程科技學位學程較為特殊，30位學生將不會轉與工學院其他系所合併，因此建議另案處理。</p>	<p>A</p> <p>B</p> <p>B</p> <p>B</p>
--	---------------------------	--	--	--	-------------------------------------

			<p>(105. 5. 25)執行情形</p> <p>海運暨管理學院 本學院已完成初步課程資料，另於 5 月 23 日校長召開會議討論後將修改學成名稱為「海洋經營管理學位學程」，將提報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續辦。</p> <p>生命科學院 本學院於 105.5.23 系所主管會議，請生科系林翰佳主任報告「海洋生物科技學位學程」課程規劃進度，以及本學院各系所應配合辦理事項。</p> <p>工學院 本院目前已完成「海洋工程科技學程」課程規劃，但為因應 5/23 校長開會指示部分課程調整，因此將於 5/26 中午再度召開會議調整課程規劃。</p>	<p>B</p> <p>B</p> <p>B</p>
			<p>(105. 7. 28)執行情形</p> <p>海運暨管理學院 (一) 桑院長於 6 月 26 日間前往福州時，與陽明海運公司辦事處及福州外運公司等單位先行就學生實習事宜交換意見。 (二) 本學院仍持續規劃「海洋經營管理學位學程」後續課程規畫及招生事宜。</p> <p>生命科學院 本學院於 105.6.15 系所主管會議，重新討論與擬定「海洋生物科技學位學程」必選修科目表，並於 105.6.25 回覆教務處註冊課務組。</p> <p>工學院 本院已完成 5/23 校長開會指示後之「海洋工程科技學程」課程調整。</p>	<p>B</p> <p>A</p> <p>A</p>

				<p>(105. 8. 31)最新執行情形 海運暨管理學院 本院將配合將 8 月 24 日與校長開會指示後之決議事項修訂「海洋經營管理學位學程」後續課程規畫及招生事宜。</p>	<p>最新執行等級： A</p>
104-2-06	<p>請各系注重並持續要求提升教師教學品質，請教務處評估安排教學觀摩之可行性，可分梯次辦理，自由報名參加，惟希望新進教師均能參加。海洋科學概論課程之教學應融會貫通非就太細節講授課本內容，希望透過觀摩學習共同提升教學品質。</p>	105. 4. 14 第2次行政會議	<p>教務處 共教中心 海資院</p>	<p>教務處 (一)本處學服組每年均辦理教學優良教師選拔，邀請候選教師進行教學心得分享，亦歡迎本校教師蒞臨觀摩，藉此提升教師教學品質 (二)本處教學中心每學期舉辦飛鷹翱翔方案(教師教學觀摩)，以促進教師教學經驗交流，新進教師須於當學年上下學期各 1 次至媒合的教學(含輔導)資深教師課堂觀摩，教學(含輔導)資深教師亦須至新進教師課堂觀摩給予建議或叮嚀，教學(含輔導)資深教師及新進教師於每次相互課堂觀摩活動結束後，填寫夥伴教師相互課堂觀摩回饋表並送教學中心存參。</p> <p>共同教育中心 (一)有關海洋科學概論課程，本中心業於 105.05.04 召開本課程期中檢討會議，由張文哲主任主持會議，與會人員包含海資院陳明德院長、本課程授課教師、學生會長及副會長及課程助教等人。(會議紀錄另簽核校長) (二)目前已針對教師授課方式、助教協助教學、考試點名與教室設施等事項提出建議與討論。 (三)預訂於第十次上課時(6/16)，與學生進行課程問卷調查，透過學生口頭建議彙整與分析，訂定整體改進措施，預於學期末 6 月下旬召開期末</p>	<p>A</p> <p>A</p>

				<p>檢討會議、105-1 成立課程議題規劃小組，滾動式修正課程，以因應 105-2 第二波課程之推動。</p> <p>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p> <p>(一)海資院與共教中心已於 5 月 4 日舉辦”海洋科學概論”教學期中檢討會議，對教師授課方式、助教協助教學、考試點名與教室設施等事項提出建議與討論；</p> <p>(二)海資院將邀集新進教師（時間另訂），討論進行教學觀摩以提升教學品質的具體方式。</p>	A
104-2-07	海事大樓部分教室可加裝白板，俾提供老師於使用投影幕時可同時講解使用。	105.4.14 第2次行政會議	教務處	海事大樓教室 4 樓教室因空間較小，經實地評估，若於左右任一側加裝白板，將影響學生上課視線不佳，建議若要同時使用投影幕及黑板講解之課程，請開課單位將課程改安排至 6 樓黑板較為寬敞之教室。	A
104-2-08	研究生修滿畢業學分數外之超修學分費減半計費案，請教務處研議於 5 月行政會議提案。	105.4.14 第2次行政會議	教務處	相關提案已提送 5 月行政會議。	A
104-2-09	希望能再加強與地區工商企業結合，請研發處技轉中心安排拜訪大武崙工業園區主任洽談合作，亦請一併研議如何加強與鄰近工業區產學合作，必要時邀請院長及相關系所主管、老師開會研商如何落實產業合作，希望一個月內能有初步策略及行動綱領。	105.5.12 第3次行政會議	研發處	<p>(一)張校長於 105 年 5 月 23 日率領許校長暨研發長、生科院邱思魁院長、電資學院程光蛟院長、工學院鄭元良副院長、文創系顏智英主任及技轉中心莊水旺主任、羅晏如經理、黃哲睿經理拜訪大武崙工業園區主任及協進會孫理事長，進行海大與大武崙工業區合作討論。</p> <p>(二)選擇電機、機電及食品為重點，進行產業交流，規劃落實產業合作策略。</p>	B

	<p>105. 7. 28 執行情形追蹤 主席裁示： 需加強落實。</p> <p><u>105-1-02</u> 加強與地方產業及工業區以及重要企業的連結與合作，請各院啟動。有關大武崙工業區訪問的資料已給有關之學院，請學院檢視有無相關之執行情形。</p> <p><u>105-2-06</u> 請研發處加強與大武崙及瑞芳工業區產業之連結，定期拜會、討論，並邀請各學院相關老師參與。</p>	<p>105. 8. 11 第1次行政會議</p> <p>106. 3. 2 第1次行政會議</p>		<p>(105. 7. 28)執行情形 105年5月23日交流討論後，將大武崙工業區廠商名冊提供生科院、電資學院及人社院，請各學院提出產學合作計畫，研發處積極媒合各學院與工業區廠商產學合作，並請各學院儘速草擬行動策略及綱領。</p> <p>(105. 8. 31)執行情形 與電資學院討論，初期篩選出工業區廠商- 奇鎂科技(股)園區公司、信榮電子有限公司及大東先進(股)公司，中心安排近期與電資學院相關老師拜訪上述廠商，雙方討論產學合作事宜。</p> <p>(105. 9. 29)執行情形 透過大武崙服務中心安排10月中旬電資學院參訪奇鎂科技(股)園區公司、信榮電子有限公司及毅太企業(股)公司，以及，文創設計系參訪毅太企業(股)公司，雙方討論產學合作事宜。</p> <p>(105. 10. 31)執行情形 105年10月14日大武崙服務中心回復，奇鎂科技(股)園區公司、信榮電子有限公司及毅太企業(股)公司皆無產學合作意願，大武崙服務中心將徵詢園區其他廠商意願。產學技轉中心同時透過大武崙工業區協進會協助徵詢園區廠商產學合作需求。</p> <p>(105. 12. 7)執行情形 (一)105年11月22日拜訪矽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5年12月7號拜訪漁師傅，將依廠商需求，媒合產學合作。 (二)持續拜訪廠商，媒合產學合作。</p>	<p>B</p> <p>B</p> <p>B</p> <p>B</p> <p>B</p>
--	--	--	--	---	--

			<p>(106. 1. 10)執行情形 (一)105年12月22日泰美食(漁師傅)江董事長至產學技轉中心會議室與食科系張祐維老師討論產學合作。安排食科系張祐維老師及宋文杰老師於106年1月5日參觀泰美食加工製程，刻正媒合雙方產學合作計畫。 (二)持續拜訪廠商，媒合產學合作。</p>	B
			<p>(106. 2. 20)執行情形 (一)研發處於105年1月23日(一)11:00-12:00拜訪經濟部工業局大武崙兼瑞芳工業區服務中心嵇達江主任，12:00-12:15拜訪大武崙工業區廠商協進會魏雅奄理事長。 產學技轉中心將彙整校內產業關鍵性技術及特色實驗室服務項目，規劃於3月初於服務中心召開產學合作座談會，並邀請電資學院程院長、工學院李院長、生科院程院長及相關老師一同出席座談，促成園區廠商與本校產學合作。 (二)食科系張祐維老師及宋文杰老師與泰美食之產學合作計畫，媒合辦理中。</p>	B
			<p>(106. 3. 23)執行情形 (一)與工業區交流座談規劃四個本校創新研發成果主題： 1.食品安全監測(食品科學系 張正明副教授) 2.食品加工創新技術(食品科學系 張祐維助理教授) 3.物聯網創新技術(資訊工程學系 蔡國輝主任) 4.海洋文創(海洋文創設計產業系 顏智英主任) 近期將於大武崙工業區及瑞芳工業區辦理產學合</p>	B

				<p>作交流會，發表本校創新研發成果及進行產學合作座談，促進園區廠商與本校產學合作。</p> <p>(二)將協助基隆區漁會地方擴展及活絡經濟，雙方擬定四項本校協助項目(1)食安檢驗；(2)食品加工研發；(3)人才培育；(4)其他科技研發(箱網養殖)，將邀請各項目相關老師與基隆區漁會討論實質合作工作項目。</p>	
				<p>(106. 4. 26)執行情形</p> <p>(一)106年4月17日與大武崙工業區廠區協進會魏雅庵理事長及張霖生總幹事洽談，將整合本校海洋文創設計產業學系，協助工業區園區環境再造及工業區入口意象設計，借由工業園區申請經濟部工業局補助經費，進而衍生與本校產學合作計畫。</p> <p>(二)協助基隆區漁會地方擴展及活絡經濟，已進行本校養殖系冉繁華副教授培訓基隆區漁會職員，培訓課程：水產品安全衛生檢驗。</p> <p>(三)106年4月26日中心與機械系廖世平教授拜訪臺灣國際造船(股)公司基隆廠，與工程設計課洽談「熱交換器設計」之產學合作。</p>	B

			<p>(106. 6. 2)執行情形</p> <p>(一)106年5月11日許泰文副校長主持與基隆區漁會交流座談會，洽談本校與基隆區漁會產學合作。海大參與人員：產學技轉中心呂明偉主任、呂學榮老師、黃沂訓老師、冉繁華老師、黃哲睿經理。基隆區漁會參與人員：游日興理事長、陳文欽總幹事及黃柏霖等3位專員。</p> <p>(二)養殖系冉繁華老師培訓基隆區漁會職員，輔導黃柏霖等3位專員取得「水產品檢驗」教育訓練證書。</p> <p>(三)106年5月18日偕同研發處曾聖文組長拜訪毅太(股)公司洪芳興總經理、和平島平寮社區發展協會、南蠡於鋪洽談產學合作及教育部USR地方產業鏈結。</p>	B
			<p>(106. 7. 3)執行情形</p> <p>106年6月19日與基隆區漁會討論食品加工合作事宜，漁會希望本校協助開發小章魚及扁魚之水產加工品，食科系張佑維老師將輔導開發創新水產加工品。</p>	B
			<p>(106. 8. 1)執行情形</p> <p>(一)106年7月12日隨同海洋文創設計產業學系顏智英主任及莊育鋰老師至和平島公園拜訪育成進駐企業宏岳國際有限公司，討論本中心協助宏岳公司爭取和平島公園委託經營計畫。</p> <p>(二)106年7月20日海洋文創設計產業學系顏智英主任及莊育鋰老師與宏岳國際有限公司黃偉傑執行長於產學技轉中心會議討論和平島公園委託經營計畫，媒合本校與宏岳國際有限公司之</p>	B

				<p>產學合作計畫。</p> <p>(106. 8. 28)執行情形 海洋文創設計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學系)莊育鯉助理教授與育成進駐企業-宏岳國際有限公司於106年8月18日簽署產學合作合約(計畫名稱：和平島意象定位)，執行期間106年9月1日至106年11月30日。持續合作推動和平島在地創生，活絡地方產業。</p> <p>(106. 9. 28)最新執行情形 1.106年9月6日基隆市旅遊聯盟促進會翁進全理事長及黃偉傑理事拜訪臺灣海洋教育中心吳靖國主任，討論共同推動海洋生態教育旅遊之合作機會。 2.106年9月6日海洋文創設計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學系)莊育鯉助理教授協助育成進駐企業-宏岳國際有限公司參加文化部青年村落文化行動計畫競賽。</p>	<p>B</p> <p>最新執行等級： B</p>
104-2-10	最近發生多起學生被詐騙案件，希望導師協助宣導及輔導，如有缺乏熱忱或有不良風評情形必要時予以更換，如系上導師有缺額請學務處研議其他替代方案，並檢討改善現行制度，非僅只於名額分派。	105.5.12 第3次行政會議	學務處	<p>(一)除業以電子郵件轉寄軍訓室「校安通報」有關學生被詐騙案件，請導師協助宣導及輔導外，擬於105學年度新生導師座談會宣導相關議題。</p> <p>(二)學務處諮輔組於每學年7月將學生對導師滿意調查(含學生對導師之意見)、參與導師座談及班會出席情況等送各學院，作為各系推薦新學年導師之參考。</p> <p>(三)諮輔組業於5月16日假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召開「現行導師制度改善建議」會議，針對導師制度議題討論之。邀請20位系主任、5位曾獲</p>	B

				<p>選之優良導師及 2 位學生代表共計 27 人。參與討論者計 16 位，出席率 59%。本組將就討論事項進行評估，並就現行導師制度或未來可行方向進行檢討。</p> <p>(四)如系上導師有缺額，將先委請各院獨立所或徵詢共同教育中心老師是否有意願擔任導師。</p>	
				<p>(105. 7. 28)最新執行情形</p> <p>(一)業於 6 月 22 日以書函將各系之「101-103 導師綜合成果」(含導生對導師滿意回饋調查結果、導師座談會出席情況、導師參與班會次數)，送各系作為優先推薦 105 學年度導師之參考。</p> <p>(二)為利班導師推薦，業於 6 月 22 日以書函請各系填寫「系導師由獨立所或共教中心支援導師意見調查表」。</p> <p>(三)本校共計 20 系，上開調查表經綜整，同意由獨立所或共教中心教師支援計 11 票，不同意計 40 票，沒意見計 6 票。</p> <p>(四)同意共教中心支援的為食科系(進)、航管系(進)。</p> <p>(五)同意獨立所支援的為航管系、生科系、資工系、法政系、觀光系及食科系(進)等，惟經調查 105 學年度上開 6 系皆不需獨立所支援班導師。</p> <p>(六)業於 6 月 22 日函請共教中心推薦或轉知有愛心並用心關懷學生之教師擔任導師。共教中心推薦周維萱老師、謝玉玲老師、郭寶文老師及胡雲鳳老師等四位有愛心的教師支援班導師。業將此四位教師名單轉知食科系(進)、航管系(進)酌參。</p>	<p>最新執行等級：</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A</p>

104-2-11	<p>今年個人申請放榜，感謝各系配合每年檢討招生策略，也特別感謝招生組兩週前舉辦的Hi Young 新鮮人說明會，讓本校能透過實際接觸，用熱誠感動家長。請教務處及學務處辦理活動時應整體規劃及通盤檢討，可考量分上下午場次，或研議中午在校用餐等，務使活動發揮最大效益。</p>	105.5.12 第3次行政會議	教務處 學務處	<p>教務處 本年度新鮮人說明會參與踴躍，於說明會上許多家長也很熱烈地提出問題與長官們討論，由於時間上安排緊湊，造成兩場次都有因討論踴躍而影響到後面的行程，本組擬將於明年度新鮮人說明會上更改行程，將增加家長與長官之面談時間，可透過用餐方式拉近與新生及家長們的距離。</p> <p>學務處 105學年度「新生家長日」擬訂於8月20日（六）本校海洋廳及第一演講廳辦理，活動當天共計2場次。另本次活動邀請參與對象為大一全部新生及新生家長蒞校與校長（含一級主管）座談會、系所座談及校園環境認識（含宿舍）等相關活動。另援往例舉辦時間自上午9時起至下午5:30分止，俾利新生及家長對學校有更進一步的了解與認識。</p>	A A
104-2-12	<p>電機系黃培華主任：有繁星錄取生家長反應，4月底之Hi Young 新生活動未收到邀請卡。主席：請教務處確認，如有遺漏，請加強作業流程程序須確實達成。7月份辦理之新生家長日，屆時會再邀請全部新生及家長到校。</p>	105.5.12 第3次行政會議	教務處	<p>因本次新鮮人說明會為針對通過本校個人申請錄取但尚未填寫志願之高中學生為主，透過活動宣傳本校特色，藉以獲得錄取生認同並優先選擇本校；關於繁星錄取生部分，歷年作業上採繁星錄取生自由報名參加，因為繁星錄取公文寄送離本活動尚有一段時間，招生組擬將於明年度繁星錄取公文通知單上備註本活動資訊，邀請各繁星錄取生踴躍參加。</p>	A
104-2-13	<p>生科院林素連秘書：本學院有許多老師與產學技轉中心有合作產學計畫，惟學校目前統計計畫金額及件數皆歸到產學技轉中心，是否可回歸到老師的名下，統計為系上的計畫。主席：因全校計畫件數及金額統計僅列計於一個單位，否則會造成重複計算，請研發處</p>	105.5.12 第3次行政會議	研發處	<p>(一)經研議仍尊重主持人填寫建教合作申請書時，所屬單位之選擇。 (二)若未依據計畫主持人意願歸類所屬單位會，會導致主持人與相關單位之爭執。 (三)若將計畫經費依比例拆帳，會導致計畫管理系統無法管理，金額及件數恐會重覆。</p>	A

	再研議。				
104-2-14	本校 HiBike 要方便校友及學生家長皆可借用，並延長借用到晚上及假日時段，請修改借用規定。	105.5.12 第3次行政會議	總務處	已於本(5)月行政會議提案修改規定。	A
104-2-15	有關學士服借用，請保管組儘量滿足學生的請求，惟仍應依規定辦理收費等事宜。	105.5.12 第3次行政會議	總務處	保管組滿足各類學生借用學位服因應之道： (一)應屆畢業生學士服借用，考量借用、發放、歸還流程，原則採團體借用方式，團體借用完畢後，開放個人申請。 (二)已辦妥畢業離校手續之應屆畢業生，借用學位服時，則採收取押金方式借用，歸還學位服時，統一造冊退還押金。 (三)次一學年之欲申請提前畢業生，因教務處尚未完成申請審核，現行做法請教務處，依其實際修完學分數預核後，納入畢業服借用資料庫，以利學生使用教學務系統辦理借用學位服。 (四)非應屆畢業生短期借用，保管組以應屆畢業生借用後，庫存仍有剩餘者，提供短期借用，以滿足學生借用學位服需求，並於畢業前追蹤之。	A
104-2-16	近來天氣炎熱幾乎皆開冷氣，圖書館全興書苑冷氣似乎太冷，尤其晚上時間甚至要穿外套，請同仁隨時注意溫度的調控，以節約能源，不要造成資源浪費。各單位、研究室及演講廳亦應配合辦理，注意節約冷氣使用，晚開早關注意溫度調控，研究生不應將實驗室當做住宿睡覺之處。	105.6.2 第4次行政會議	圖資處 總務處 各學院	圖資處 有關全興書苑冷氣目前已設定溫度為 25.5~26.5 間，將持續觀察，並依當天氣候與讀者反映做適當調整。 總務處 (一)配合政府節能減碳及行政院規定冷氣設定適宜溫度，依 103.5.8 行政會議決議，各單位新購冷氣機出廠即設定最低運轉溫度為 25°C，持續控管。 (二)依行政院 97 年 8 月 6 日函頒「政府機關及學校	A

				<p>全面節能減碳措施」及 100 年 5 月核頒「四省（省電、省油、省水、省紙）專案計畫」，冷氣機設定適宜溫度為 26°C~28°C。</p> <p>(三)利用行政資訊網及電子郵件加強宣導。</p> <p>海運暨管理學院</p> <p>本學院於系所主管會議中請各系主管及同仁共同注意並加強宣導節約能源重要性。</p> <p>生命科學院</p> <p>(一)持續在系所主管會議及院務會議請各系所教師及同仁務必加強宣導節能觀念及研究生不應將實驗室當做住宿睡覺之處。</p> <p>(二)院辦公室及管理之會議室冷氣機均搭配使用電扇設定於 26~28 度，並定期清洗濾網。</p> <p>(三)例行中午熄燈規定。</p> <p><u>食科系</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強節約能源宣導。 2. 請指導教授協助督導研究生在實驗室作息狀況。 3. 加強對演講廳與教室的燈光與冷氣的管控。 <p><u>養殖系</u></p> <p>持續加強宣導節能。</p> <p><u>生科系</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冷氣機設定於 28 度。 2. 冷氣機定期清洗濾網。 3. 開啟冷氣時務必關閉門窗。 4. 貫徹宣導研究生不應將實驗室當做住宿睡覺之處。 <p><u>海生所</u></p> <p>本所配合總務處節約能源的宣導，並公告給全體師</p>	
--	--	--	--	--	--

				<p>生注意冷氣溫度的調控及以下的注意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冷氣機設定於 28 度。 2. 冷氣機定期清洗濾網。 3. 開啟冷氣時，搭配使用電扇、關閉門窗。 4. 各辦公室與實驗室成員皆遵守在離開後關閉電源與冷氣的習慣，研究生也無將實驗室當作住宿睡覺之處，成員皆有節約冷氣的觀念，以免造成資源浪費。 <p>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請全院師長利用課間宣導同學，正確使用及愛惜公物觀念，並要求同學務必在借用冷氣或公物後能確切關機或歸還原位。 (二)院內系所新購或汰舊冷氣機應以購買變頻冷氣機為最優先考量。並加裝冷氣機控制電源開關，設定每天夜間 23 時至隔天凌晨 6 時強制斷電關機。 (三)通知各研究室冷氣機溫度設定應介於 26-28 °C，冷氣機濾網固定每 2 個星期清洗一次。 (四)冷氣機啟動後關閉門窗，防止冷氣外漏，同時開啟電風扇增加冷空氣對流。 (五)每節下課指派工讀生巡視不上課教室，電腦、投影機、風扇及冷氣機等應保持關閉。 (六)多向研究生宣導，避免夜宿研究室，離開研究室應關閉冷氣機其他不使用之電源。 <p>工學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加強宣導院內大型教室(視聽室、演講廳)冷氣溫度設定於 27° ~ 28° 。 (二)已於非上課時間不開啟院內大型教室(視聽 	
--	--	--	--	---	--

				<p>室、演講廳)，並嚴格要求各課程助教下課時即將教電燈、冷氣等電源關閉。</p> <p><u>機械系：</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將加強宣導個研究/實驗室冷氣溫度設定 28~27 度。 2. 本系網路機房及重儀器實驗操作時不在此限。 3. 教室上課學生眾多，初始設定溫度可較低，待教室溫度舒適後再設定 26 度或以上。 4. 通知各實驗室研究生不應留宿。 <p><u>造船系：</u></p> <p>造船系已公告以下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嚴禁於系館內過夜。 2. 請隨手關燈及電器電源。 <p><u>河工系：</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空調系統皆依學校規定設定溫度，也已轉請老師要求所屬研究生不將實驗室當做住宿睡覺之處。 2. 天氣炎熱，本系位屬海邊，且學校給予支持經費逐年遞減，面臨冷氣系統時常鏽蝕，維護之經費壓力極重。而師生時常反映教室炎熱，期望學校能協助本系改善此問題。 <p><u>材料所：</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所擬加強宣導各實驗室及上課教室冷氣使用溫度設定為 27 度。 2. 所辦工讀人員不定期巡視各實驗室及上課教室溫度設定情形，如不符合規定即通報各實驗室指導老師及上課老師，以要求立即改善。 3. 本所係屬中央空調設備，將確實執行運轉時間， 	
--	--	--	--	---	--

			<p>以減少學生夜宿之誘因。</p> <p>電機資訊學院</p> <p>已於 105.06.15 院務會議中宣達:請各系所對各研究室及實驗室加強宣導。院長將不定期巡視各系所。</p> <p><u>電機系</u>:已向系上各研究室及實驗室宣導。</p> <p><u>資工系</u>:已於 6 月初公告向系上各研究室及實驗室宣導。</p> <p><u>通訊系</u>:已於向系上各實驗室進行宣導。</p> <p><u>光電所</u>:已於 6 月中向所上師生宣導。</p> <p>人文社會科學院</p> <p>(一)應用經濟研究所: 本單位配合辦理,通知各研究室及相關人員,注意冷氣節約使用,注意溫度調控應保持於 26-28 度,研究生不得研究室住宿。</p> <p>(二)師培中心及教育研究所配合辦理。</p> <p>(三)海洋文化研究所: 本所平日隨時注意溫度的調控,所辦公室、會議室與研究生研習區相連,配合上課、會議及研究生研習而適合開冷氣,節約使用不浪費。</p> <p>(四)應用英語研究所: 1.宣導注意冷氣機使用規範,冷氣溫度設定勿低於 26 度。 2.請老師離開研究室後隨手關燈和關冷氣。 3.教室於各課程結束後,將儘速關閉教室燈光、壁扇、冷氣及電腦等設備。 4.本所無實驗室,學生研究室無住宿行為。</p> <p>海洋法律與政策學院</p> <p>(一)溫度調控:除設定冷氣溫度外,輔以電風扇加強</p>	
--	--	--	--	--

				氣流通，以達節能減碳之效。 (二)研究空間運用：加強宣導溫度調控外，並告知勿將研究室作為住宿之用。	
104-2-17	註冊課務組林正平組長補充報告：(二)五年一貫獎助金未來將包含僑生及外籍生，將提案修法。主席：有關僑生請領五年一貫獎學金相關法規檢討，請注意時程，希望於105學年度入學新生即可適用。	105.6.2 第4次行政會議	教務處	已於105年7月11日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學生修讀學、碩士五年一貫學程辦法」，放寬凡預研經錄取並註冊正式成為本校碩士班研究生者，於入學碩士班後第一學期即核發獎助學金。	A
104-2-18	光電所黃智賢所長：日前教務會議通過化學課程由全學年之上、下，全校改為單學期(一)、(二)課程，立意甚是良好。但是相關法規，選課辦法第八條：「全學年之科目，僅修一學期者，其已修及格之學分不列計入畢業總學分。」未同步修改、教務資訊系統似也未跟上腳步。這將導致學生只修過化學上(或下)的同學，重修時，系統無法用化學(一)(或(二))來相抵，導致需要人工特殊作業。建議資訊系統進一步配合實務改進，已做好相容性的處理。主席：教學務系統選課問題，請圖資處協助解決。	105.6.2 第4次行政會議	圖資處	(一)學生暑修加選流程，為學生上網填報需暑修開班科目，再由相關單位依開班人數規定審核學生的申請表與繳費。 (二)目前依業務單位需求所設計的暑修系統，學生申請時，學生會挑選曾修過不及格的科目，在加選的過程中，系統會自動將該門科目對應到系統的永久課程檔之暑修對應科目，亦即，同學原先曾修過不及格的全學年普通化學上，在加選送出申請單的過程，系統仍會對應一個全學年的暑修普通化學上，若為單學期普通化學上，則會對應到暑修課的單學期普通化學(一)。 (三)業務單位審核階段，暑修系統原本在業務單位功能，就有修改對應暑修課號的功能，且該功能可以大批處理。因目前並非全部的全學年課程均改為單學期課程，此部分認定為教務處已提供承辦人自行於審核功能彈性處理，即以上在申請階段自動對應全學期暑修化學上課程，承辦人均可協助整批改為單學期暑修化學(一)、課程，並可於系統於設定可替代課程功能認抵。 (四)光電所本學期要比照修改普通物理由全學年為	A

				<p>單學期，若提案通過，亦可以由教務處承辦人於審核作業逕行辦理。</p> <p>(五)畢業資格審核的畢業學分承認與抵免系統的學分承認，原本即由各開課單位承辦人於系統人工核定，課程為全學年與單學期對於系統並無差異。</p>	
104-2-19	<p>光電所黃智賢所長：報廢財產如冷氣機，已完成報廢程序並噴漆，卻久無廠商來回收，因為系所空間有限，建議學校可否有集中放置處所或可否加快處理。主席：各系所只要整理置放整齊即可，請總務處研議對於未達報廢年限且不堪使用之財產或物品，是否可專案報廢加速處理。各系所亦請先盤點所屬空間，各院系所空間應以學校整體需用考量，在學校有限空間範圍內，各系所間應互相幫忙及分享，使空間使用得以更有效率。</p>	105.6.2 第4次行政會議	總務處	<p>(一)為因應報廢財產標售規定，各單位已完成報廢之財產(冷氣、電腦、冰箱、儀器設備等)將集中進行標售。</p> <p>(二)相關完成報廢程序財產處理程序，包括進行標售及清運等訊息，已書面通知各單位，同時於環安組網頁公告，如仍有問題歡迎洽詢環安組。</p> <p>(三)環安組已於海空大樓後方規劃報廢財產集中暫存區，冷氣、電腦等較小型以完成報廢手續之財產，各單位可與環安組聯繫，自行搬運至暫時暫存區存放。大型報廢品無法搬運者，則採就地標售方式進行。</p> <p>(四)為加速報廢品清運速度、目前規劃財產標售採開口合約方式進行，由得標廠商定期清運。</p> <p>(五)各單位報廢財產請於噴漆後再依上述廢棄處理。</p> <p>(六)所謂特殊情況之專案報廢，係指未達規定使用年限，因災害、盜竊、不可抗力或其他意外事故，造成財產毀損，以專案檢討陳報教育部核轉審計部核予報廢。</p> <p>(七)目前本校對於未達報廢年限但已不堪使用之財產或物品，係以財產停用申報處理，惟在報廢期限前使用人仍須妥為存放適當地點隨時備查，以符使用人「有帳有物」之管理。</p>	A

104-2-20	提案一決議：三、學生學業表現與教務處相關，請學務處於辦理頒獎典禮時亦邀請教務長共同參與。	105.6.2 第4次行政會議	學務處	生輔組日後辦理相關獎學金頒獎及書卷獎頒獎典禮，必邀請教務長共同參與。	A
104-2-21	蔡國珍副校長：本校目前有關老師合開課程之學分認定方式似不合理。現行規定合開課程修課學生人數必需達「修課最低人數 x 合開老師人數」以上，方得認定教師所授合開課程之學分數。例如 4 位老師合開 1 門大學部之課程，修課學生人數必需達 40 位以上 (10 位 x4)，即得認定教師所授合開課程之學分數為 3 學分 X 1/4=0.75 學分。惟老師於計算授課所得學分數時，已除以合開老師人數，故應以該門課程修課學生人數達最低開課標準即可，建請教務處參酌，並修正相關規定。主席：請教務處檢討共同合開課程之上課人數規定。	105.6.2 第4次行政會議	教務處	已於 105 年 7 月 11 日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修正「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教師授課時數及鐘點時數處理要點」，放寬合開課程學生修課人數下限限制以達該門課程修課學生人數達最低開課標準即可。	A
104-2-22	學生代表陳科佑副會長：(一)各級會議學生代表出席會議時之上課請假程序?有些由系上申請，有些則由課指組申請公假?主席：請統一由課指組辦理申請公假，以免學生無所適從。	105.6.2 第4次行政會議	學務處	有關各級會議學生代表出席會議時，如學生適逢上課需申請公假，統一由課指組辦理申請公假，以免學生無所適從。另課指組已通知學生會及各學生自治性組織團體，俟後學生參與學校重大會議，請務必於會議前至課指組辦理公假申請相關事宜。	A